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江苏大有恒水产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无法按期披露年报的风险提示公告

江苏大有恒水产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有恒”或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7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，因相关审计工作、年报编制等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无法按照预约日期以及在2017年4月30日之前完成2016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如公司不能在2017年4月30日之前披露年报，公司股票将自2017年5月2日起暂停转让。若公司无法在2017年6月30日之前披露年度报告，公司的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作为大有恒的主办券商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对此事项持续关注，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4月26日